附件：

**古林镇桶边督导考核评分表（社、居）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核项目 | 考核标准 | 分数 | 扣分原则 |  |
| 督导员台账 | 有明确的排班、有督导员上下班的签到表 | 10 | 每发现一次台账不完整扣5分，扣完为止 |  |
| 在岗情况 | 桶边督导员在小区督导时段在岗 | 50 | 每发现督导员缺岗一次扣10分，扣完为止 |  |
| 履职情况 | 桶边督导员在岗期间认真负责，不做与督导工作无关的事情 | 10 | 每发现一次督导员未认真履职扣2分 |  |
| 督导员着装 | 桶边督导员着装整齐，佩戴或穿着能够标识督导员身份的衣物（帽子或袖章或背心手套等） | 30 | 每发现一次督导员未按要求着装扣10分 |  |
| 加分项 | 优秀督导员、工作成效被区级以上新闻媒体（电视、广播、报纸）报导的、有一定的推广和借鉴价值。 |  | 每起加10分，每月累计加分不超过20分 |  |
| 合计得分： |

注：考核得分作为对各居住小区核拨桶边督导员经费的依据，核拨金额计算方式为：全额拨付金额×考核分数÷100=实际拨付金额。